

# 江苏省教育厅

苏教电函〔2018〕1号

## 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 教育系统 IP 地址和域名管理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直属事业单位：

为全面贯彻《网络安全法》，落实教育部关于教育系统 IP 地址和域名使用、网站备案等工作要求，强化信息系统管理主体责任，杜绝“双非”（非本单位 IP 地址、非本单位注册域名）信息系统，根据工作部署，省教育厅将于 3 月至 7 月在全省开展以加强 IP 地址和域名规范管理为目标的专项整治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加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及其所属单位、各级各类学校（以下简称各单位）IP 地址和信息系统（含网站）域名规范管理，提高教育信息系统（含网站）的公信力和权威性，提高网络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工作效率。

### 二、工作要求

（一）做好 IP 地址和域名整体规划，倡导规范使用教育网域名（6 月 1 日前完成）

教育网域名（edu.cn）是国家认可并鼓励合法教育机构使用

的顶级域名，由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网络中心负责运行和管理。教育信息系统（含网站）使用教育网 IP 地址和域名能够提高与其他商业域名的辨识度，提升信息系统（含网站）的公信力和权威性。各单位要做好整体规划，加强落实，推动本单位及所属单位规范使用教育网 IP 地址和域名。

## （二）清理“双非”信息系统，加强 IP 地址和域名管理（6 月 1 日前完成）

各单位要开展信息系统梳理工作并加强研判，对存在的“双非”信息系统尽快制定整改方案并加以落实。未在单位备案且使用单位 IP 地址和域名开办的信息系统（含网站）要完善备案手续并纳入统一运维管理；对拒不纳入统一管理的，可采取终止互联网服务或域名服务予以清理。对于钓鱼网站和仿冒网站，可向中国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www.12377.cn](http://www.12377.cn)）举报。

## （三）推进 IP 地址和域名权属变更工作（5 月 1 日前完成）

2011 年，为推进江苏省教育基础网络升级改造，原江苏省教育管理信息中心统一申请了一个 B 类教育网地址和 13 个教育网域名，分配给各省辖市电教馆用于本地区教育城域网改造和重要业务系统建设部署。根据清理“双非”信息系统工作要求，各单位要尽快推进 IP 地址和域名权属变更工作，确保信息系统合法合规运行。

1.各省辖市要根据本地区教育信息化工作规划和实际情况，明确是否仍需使用省分配的教育网地址和域名，以进一步明确地址权属主体、范围和用途等。如需继续使用的单位，应向省教育

信息化中心提出申请，按照规定流程完成权属变更。如不再继续使用，要书面告知省教育信息化中心，由省教育信息化中心收回IP地址和域名。

2.为确保相关单位有能力、有条件管理好IP地址和域名，建议由省辖市、县（市、区）教育城域网管理单位作为地址受让主体，普通学校一般不直接接受转让。

3.根据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的相关规定，教育网地址和域名使用权属变更必须在两个合法教育网用户之间进行。开展地址和域名权属变更流程前，相关单位要成为合法的教育网用户。

#### （四）加强IP地址和域名登记备案管理（7月1日前完成）

为有效提升网络安全事件定位和应急处置工作效率，省将加强IP地址和域名登记备案管理。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登录教育行业信息资产管理平台（gedb）完成本单位IP地址和域名信息录入，并指导所属单位、学校全面完成信息录入工作。高等学校要登录教育行业ip地址数据库（ipdb）完成IP地址和域名信息录入。

###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加强IP地址和域名规范管理，是贯彻落实《网络安全法》的重要工作，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本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提供必要工作条件，确保本项工作顺利推进。

（二）加强保障，实现平稳过渡。信息系统清理、IP地址和域名权属变更等工作与当前网络运行和系统使用关系紧密，各

单位要充分做好论证和准备工作，加强保障，实现平稳过渡。

(三)加强工作指导,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各省辖市、县(市、区)教育局要加强对所属各级各类学校 IP 地址和域名清理工作的业务指导,进一步摸清学校 IP 地址和域名底数。全面做好变更和清理工作,切实杜绝不规范 IP 地址和域名。要加强日常管理,整体提升管理水平。

工作联系人:

施劲, 025-83752137, 13814047586, shij@jse.edu.cn

吴影, 025-83752137, 13851901800, wuy@jse.edu.cn

